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FINANCIAL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S LIMITED

中國金融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遷冊往百慕達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21)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的點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已經以點票表決之方式正式通過所有通知所載之決議案。

茲提述中國金融國際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三十一日發出的通函(「**該通函**」)，其中包括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除非文義別有所指，否則本公告所採用之詞語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結果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該通告所載的各項提呈決議案已經進行點票表決。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獲委聘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點票工作的監票人。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總數為10,971,634,030股股份，此為賦予股東權利可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可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所有決議案表決之股份總數。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可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而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表決贊成任何決議案及概無股份要求股東根據上市規則放棄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表決。該通函內並無列明有任何人擬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表決反對任何決議案或就任何決議案放棄表決權。

除張華宇先生因其個人事務未能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外，其餘董事均以電子方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各項決議案之點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審覽及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董事」)與核數師報告	2,979,575,019 (100%)	0 (0%)
2.	(a) 重選張華宇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189 (0.01%)	2,979,574,830 (99.99%)
	(b) 重選陳希女士為非執行董事	2,979,575,019 (100%)	0 (0%)
	(c) 重選張晶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2,979,575,019 (100%)	0 (0%)
	(d)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2,979,575,019 (100%)	0 (0%)
3.	續聘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2,979,575,019 (100%)	0 (0%)
4.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以其他方式處理本公司股份	2,978,935,010 (99.98%)	640,009 (0.02%)
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股份	2,979,575,019 (100%)	0 (0%)
6.	藉加入所購回股份數目，擴大授予董事以配發、發行及處理額外股份之一般授權	2,978,935,010 (99.98%)	640,009 (0.02%)
特別決議案			
7.	批准建議修訂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及採納經修訂及重列的本公司之公司細則	2,978,935,019 (99.98%)	640,000 (0.02%)

由於上述第1、2(b)、2(c)、2(d)項及第3至第6項決議案皆獲超過50%之票數投票贊成，故該等決議案均已獲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由於第2(a)項決議案獲超過50%之票數投票反對，故第2(a)項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未獲股東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由於第7項決議案獲超過75%之票數投票贊成，故第7項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特別決議案。

董事退任及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如上所述，由於有關重選張華宇先生（「張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的第2(a)項決議案並無獲大多數贊成票數，該決議案未獲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張先生已退任非執行董事，並不再擔任本公司副主席。

董事會並不知悉與張先生有任何分歧或任何有關其退任的事宜需要提請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張先生於任期內為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表示感謝。

承董事會命
中國金融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杜林東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杜林東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陳希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晶先生、曾祥高先生及王樂民先生。